

长安鑫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8 年 0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 年 10 月 25 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5
3.1 主要财务指标	5
3.2 基金净值表现	5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6
§4 管理人报告	7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7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8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8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8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8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8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9
§5 投资组合报告	9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9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0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1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2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2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2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2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2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2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3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3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3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4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9 备查文件目录	14
9.1 备查文件目录	14
9.2 存放地点	15
9.3 查阅方式	15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0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07月01日起至2018年0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安鑫益增强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1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02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137,348.36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动态配置固定收益类和权益类资产，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综合分析宏观经济状况、国家政策取向、资本市场资金状况和市场情绪等因素，评估不同投资标的的风险收益特征，通过战略资产配置策略和战术资产配置策略的有机结合，确定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在基金资产中的配置比例。 （二）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对经济周期和市场环境的把握，基于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持续跟踪，灵活运用期限结构策略、信用策略、互换策略、回购套利策略等多种投资策略，构建债券资产组合，并根据对债券收益率曲线形态、息差变化的预测，动态调整债券投资组合。

（三）股票投资策略

1、新股申购策略 新股投资相对于二级市场股票投资，风险较低，同时预期收益高于固定收益类证券。本基金管理人将全面深入地把握上市公司基本面，运用基金管理人的研究平台和股票估值体系，深入发掘并评估新股的内在价值，结合同类公司的市场估值水平和二级市场的发展情况，充分考虑中签率、锁定期等因素，有效识别并防范风险，并获取较好收益。新股上市后，综合考虑其上市后的情况和本基金二级市场股票的投资策略，决定继续持有或卖出。

2、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二级市场股票投资以定性和定量分析为基础，从基本面分析入手。根据个股的估值水平优选个股，重点配置当前业绩优良、市场认同度较高、在可预见的未来其行业处于景气周期中且估值合理的股票。

（四）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1、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旨在通过股指期货实现基金的套期保值。

2、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利用国债期货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对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和政策趋势的分析，预测债券市场变动趋势。通过对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风险收益特征、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持续跟踪，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3、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权证的投资以对冲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为主要目的。本基金在权证投资中综合考虑股票合理价值、标的股票价格，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市场供求关系、交易制度设计等多种因素估计权证合理价值，采用杠杆交易策略、看跌保护组合策略、保护组合成本策略、获利保护策略、买入跨式投资等策略达到改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安鑫益增强混合A	长安鑫益增强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146	00214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1,671,671.70份	20,465,676.66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07月01日 - 2018年09月30日)	
	长安鑫益增强混合A	长安鑫益增强混合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21,498.75	165,369.68
2. 本期利润	1,959,590.49	490,558.7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70	0.086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3,309,211.96	21,020,491.4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93	1.0271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安鑫益增强混合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过去三个月	4.79%	0.16%	0.25%	0.20%	4.54%	-0.04%
-------	-------	-------	-------	-------	-------	--------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构成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
长安鑫益增强混合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70%	0.16%	0.25%	0.20%	4.45%	-0.04%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构成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长安鑫益增强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后,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超过一年。图示日期为 2016 年 2 月 22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

长安鑫益增强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年02月22日-2018年09月30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后,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超过一年。图示日期为 2016 年 2 月 22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方红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04-04	—	5年	曾任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场外市场部项目负责人、投资经理,资产管理部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投资主办。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长安泓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安鑫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安泓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杜振业	本基金的	2018-04-	—	4年	曾任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

	基金经理	23			司环球金融与投资管理部资金支持与业务财务岗，上海复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兼债券交易员。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安鑫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 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树立价值投资理念，设置合理的组织架构和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确保投资、研究、交易各个环节的独立性。同时，建立健全公司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共享研究成果，在确保投资组合间的信息隔离与保密的情况下，保证建立信息公开、资源共享的公平投资管理环境。

公司建立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并在交易系统中采用公平交易模块，保证公平交易的严格执行。对异常交易的监控包括事前、事中和事后三个环节，并经过严格的报告和审批程序，防范和控制异常交易。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3季度以来，中美间贸易摩擦仍未有缓解迹象，随着市场逐渐对“中美贸易摩擦常态化”观点的接受，股市总体呈现先抑后扬的走势。债券市场方面，在政策的大力支持下，中小企业融资环境有所改善，边际向好。但前期负债率较高，较为激进的企业仍具有较高的信用风险，信用违约事件不断出现。我们判断在4季度，货币政策不会收紧，

对利率债总体保持中性偏多的观点，部分信用债收益率具有较高配置价值，但信用风险需要被重点关注。

基于对宏观经济、利率走势、监管政策、内外环境的判断，我们在3季度继续沿用了2季度的投资策略：

-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提升纯债配置比例，大幅降低股票及股性转债配置比例；
- 2、长久期利率债+短久期高收益信用债策略；
- 3、转债条款博弈策略；
- 4、搏取股票短线超跌反弹收益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上述投资策略的运用，总体来说受股市波动的影响较小，获取了较为稳健的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长安鑫益增强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为1.0393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7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5%；截至报告期末长安鑫益增强混合C基金份额净值为1.0271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从2018年7月1日至2018年8月22日连续38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情形，未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已持续关注并拟采取适当的措施。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213,400.00	2.96
	其中：股票	2,213,400.00	2.9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3,970,524.70	45.40
	其中：债券	33,970,524.70	45.4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700,000.00	30.3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735,474.92	17.02
8	其他资产	3,201,290.79	4.28
9	合计	74,820,690.4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223,400.00	1.90
C	制造业	990,000.00	1.5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213,400.00	3.4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88	中国神华	60,000	1,223,400.00	1.90
2	600569	安阳钢铁	250,000	990,000.00	1.5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726,292.00	2.6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967,700.00	4.6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967,700.00	4.61
4	企业债券	24,795,033.70	38.5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983,200.00	1.53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498,299.00	5.4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3,970,524.70	52.8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4223	PR微山矿	56,450	3,611,671.00	5.61
2	124378	PR湘九华	61,000	3,606,930.00	5.61
3	128012	辉丰转债	45,350	3,498,299.00	5.44
4	1480394	14柳产投债	40,000	3,457,200.00	5.37
5	124187	PR泰矿债	90,000	3,342,600.00	5.2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8,774.9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37,375.12
5	应收申购款	2,345,140.7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201,290.7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12	辉丰转债	3,498,299.00	5.44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中涉及比例计算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长安鑫益增强混合A	长安鑫益增强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3,363,107.92	998,348.6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673,238.10	20,059,214.1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364,674.32	591,886.1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0.00	0.0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671,671.70	20,465,676.66

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08/23-2018/09/30	6,155,977.42	7,076,425.39	-	13,232,402.81	21.3%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由于存在上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存在以下特有风险： （1）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2）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转型为另外的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丧失继续投资本基金的机会； （3）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4）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可能造成证券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巨额赎回、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是采用四舍五入、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是按前一日资产计提，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 （5）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 50%的情况下，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者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长安鑫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长安鑫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长安鑫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芳甸路1088号紫竹大厦16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管理人。

咨询电话：400-820-9688

公司网址：www.changanfunds.com。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5日